

# ACS-XC-C

## 使用说明书

USER MANUAL

### 电子天平



上海香川电子衡器有限公司

SHANGHAI XIANCHUAN TECHNOLOGY CO., LTD.

地址：上海市松江区沈砖公路 5599 号

售后服务电话：13764705930    021-51693791

传真：021-51693792

E-mail: xc021@vip.qq.com

邮编：201615

Http://www.shxiangchuan.com/

---

# 目 錄

## 前言

主要技術指標.....	2
操作鍵和提示字元的作用.....	3
使用說明.....	3
使用前的準備.....	3
開機、關機.....	3
置零.....	4
直接秤重.....	4
去皮秤重.....	4
省電功能.....	4
電量指示.....	4
充電.....	4
參數設置及使用.....	5
亮度調節.....	7
注意事項.....	7
產品保證書.....	9

# 前 言

歡迎您使用本公司 ACS-C-C 系列單面/雙面顯示防水電子計重/計數秤, 本秤為不銹鋼外殼。

本產品是防水型電子秤, 採用最新科技研製而成, 具有精度高、性能穩定、稱量準確、防震性好、顯示迅速、堅固耐用、售後服務方便等特點。由於在防水防潮方面採取了多項措施, 尤其採用我公司獨創的感測器元件, 在感測器的防腐和防超載方面進行了一系列處理, 大大提高了感測器壽命, 因此本產品除廣泛應用於一般商品零售和定量包裝等領域外, 特別適合食品和水產加工等濕度大的環境下使用, 本產品已獲得多項國家專利。

使用前請詳細閱讀使用說明。

## 1 主要技術指標

### 1.1 基本參數

參數 項目	型號 JWP-600	JWP-1.5K	JWP-3K	JWP-6K	JWP-15K	JWP-30K
最大秤量	600g	1.5kg	3kg	6kg	15kg	30kg
最小秤量	20e					
檢定分度值 e	0.2g	0.5g	1g	2g	5g	10g
顯示分度值 d1	0.1g	0.2g	0.5g	1g	2g	5g
顯示分度值 d2	0.05g	0.1g	0.2g	0.5g	1g	2g
最大去皮量	100%最大秤量					
準確度等級	III					
秤盤尺寸	19×23 C m <sup>2</sup>					

1.2 工作溫度：-5~+35°C

1.3 貯存溫度：-25~50°C

1.4 使用電源：內置 6V4.5Ah 密封鉛酸蓄電池，由內置充電器給電池充電

1.5 淨 重：4kg/台

1.6 包 裝：4 台/箱，20kg，70×36×32cm<sup>3</sup>

---

## 2 操作鍵和提示字元的作用

### 2.1 操作鍵



開機/置零鍵，用於開機和置零。



去皮鍵，用於去皮。



關機鍵，用於關機。



設置/數位鍵，用於參數的設置和輸入數位。

### 2.2 提示字元

dc x.xx：電池電壓提示符，開機自檢過程中顯示幕會顯示該字元，表示目前電池的電壓為 x.xxV。

-----：超載提示符，當稱量超過 100%FS+9e 時，顯示幕顯示該字元，同時蜂鳴器連續發出“嘀-嘀”聲，表示稱量超載，此時應減少稱量。

-bAtLo-：電池電壓低的提示符，若內置蓄電池電壓不足，則開機後顯示幕會顯示該字元，如放上重物，顯示會恢復正常，此時可短時間使用，但應儘快關機，用本秤內置的充電器對電池充電。

c\_End：充電結束提示符，當電池充滿電後，顯示幕會閃爍顯示該字元。

Err-0：感測器零點超出範圍，應減少皮重。

## 3 使用方法

### 3.1 使用前的準備

調整底腳，觀察水平儀，使秤體處於水平狀態。

### 3.2 開機、關機

### 3.2.1 開機：

按[開機/置零]鍵，電源接通，蜂鳴器發出“嘀”聲，顯示幕顯示軟體的版本號，再顯示 dc-x.xx (數位表示電池的電壓)，系統進入自檢，全部數碼依次顯示 9、8、7...1、0，顯示本秤的最大秤量，然後顯示幕置零，“置零”燈亮起，進入稱重狀態。

### 3.2.2 關機：

按 [關機] 鍵。

### 3.2.3 自動關機：

當設置有自動關機時，秤在零點超過十分鐘，將自動關機（參看 3.9.3）

### 3.2.4 低電壓關機

當電池電壓低於 5.6V，秤將強制關機。

## 3.3 置零

在未去皮狀態下，當顯示幕顯示不大於 4%最大秤量時，按[開機/置零]鍵，可使顯示幕顯示為零，“置零”燈亮起。

## 3.4 直接稱重

將物品放在秤盤上，顯示幕會直接顯示重量值。

## 3.5 去皮稱重

先將容器或包裝物放在秤盤上，按[去皮]鍵，顯示幕顯示為零，“置零”燈熄滅，“去皮”燈亮起，再將需稱重的物品放入容器或包裝物中，顯示幕將顯示物品的淨重量。將物品和容器或包裝物一起取下，顯示幕將顯示負皮重值，“置零”燈亮起。此時，按[去皮]鍵，“去皮”燈熄滅，恢復毛重零狀態。

## 3.6 省電功能

當秤在零位超過 40 秒，自動進入省電狀態，此時顯示幕只顯示最後一個 0。

當放上稱物或有鍵盤操作時，自動恢復正常顯示。

## 3.7 電量指示

電量指示燈：“高”表示電池電壓高於 6.3V，“中”表示電池電壓 6~6.3V 之間，“低”表示電池電壓低於 6V，電池電量將要耗盡。

## 3.8 充電

本秤使用的電源由內置 6V/4.5Ah 免維護密封鉛酸蓄電池提供。當電池電壓不足且秤在零

---

位元時，顯示幕會顯示“-bAtLo-”，此時仍可使用，但應儘快對內置蓄電池充電。充電方法：拉開秤底部的電池門，然後將充電器的輸入引線插頭插入市電插座。此時，主面板上的電量指示燈循環閃亮，表示正在進行充電，充電時間為 12 小時左右。（充電時，不必開機）

### 3.9 參數設置及使用

長按[設置(0~9)]3秒，進入設置狀態，顯示主功能表，連續按[設置(0~9)]鍵，顯示功能表各項：

rAngE(上下限設置)

UnItS(計量單位選擇)

A-oFF(自動關機選擇)

FILt(顯示方式設置)

ZEro(零點自動置零範圍設置)

bUZZEr(在上下限使用中蜂鳴器響或不響選擇)

d(分度值選擇)

on-rA(開機範圍選擇)

d-dP(單/雙面顯示選擇)

參數設置時[設置(0~9)]為選擇鍵，[去皮]為確認鍵

#### 3.9.1 rAngE(上下限設置)

3.9.1.1 當主功能表顯示 rAngE，按[去皮]進入上下限的設置，按[設置(0~9)]選擇 on 或 oFF，on 是打開上下限，oFF 是關閉上下限，按[去皮]確認

3.9.1.2 當選擇 on 並按[去皮]時，則進入上下限的重量設置狀態，“下限”燈閃爍，最高位設定值同時閃爍，表示可對該位元數字進行設定，按[設置(0~9)]鍵一次加 1，當顯示所需的數位時，按[去皮]鍵確認，並進入下一位元數位的設定，設定方法同上，如該位值不能設置，說明超出範圍，應按[去皮]進行下一位設置，設定結束後，自動退出下限設置狀態並進入上限設置狀態，“上限”燈閃爍，此時可對上限進行設定（方法同下限設定。）設定結束後自動返回到稱重狀態。

3.9.1.3 設置的上限值必須大於下限值，否則顯示 oFF 關掉上下限功能並退出。

3.9.1.4 報警指示:m 是物體的重量

當  $m \geq$  上限值時，“上限”指示燈閃爍

當 下限值  $< m <$  上限值時，“合格”燈亮（不閃爍）

---

當  $m \leq$  下限值時，下限指示燈閃爍

注意：重量顯示不穩定時不報警，三個燈都不亮

### 3.9.2 UnItS(計量單位選擇)

3.9.2.1 當主功能表顯示 UnItS，按[去皮]進入，顯示當前使用的計量單位，連續按[設置(0~9)]循環顯示所有單位，當顯示所需要的單位時，按[去皮]確認。已有的單位有：H9(千克)、9(克)、PcS(計數)、Lb. Lb(十進位英磅)、Lb. oZ(英磅. 盎司)。

如果當面貼有臺斤單位時（秤的軟件版本號是 U6.6），連續按[單位 / 設置(0~9)]鍵循環顯示所有單位。單位有：kg(千克)、g(克)、pcs(計數)、臺斤、Lb. oZ(英磅. 盎司)。若當前在計數狀態，按一下[單位 / 設置(0~9)]鍵，首先回到千克單位，退出計數狀態而進入計重狀態。

### 3.9.2.2 計數功能：

1. 當螢幕顯示 PCS，按[去皮]進入；
2. 長按[開機/置零]鍵，螢幕顯示 CoUnt 後回零；
3. 加已知數量的取樣物品，此時螢幕顯示該物體的內碼值；
4. 穩定後按[去皮]，最高位元的數字在閃爍（表示要輸入已知的數量）；
5. 按一次[設置(0~9)]，在閃爍的位置數字加 1；
6. 當數值累加到需要的數位時，按[去皮]確認，同時下一位元數字閃爍。
7. 同 5 設置方法，然後按[去皮]進行下一位的設置；
8. 最後一位元設置結束後，螢幕顯示物品數量，“計數”燈同時亮起。
9. 重新開機，仍在計數狀態，如要退出計數狀態，選擇一個重量單位即可退出計數狀態而進入計重狀態。

注意：1. 取樣物品的數量儘量多，但重量不能大於該秤的最大秤量，最大秤量的採樣應數量小於 30000 個。

2. 如果記憶體無上次取樣值，則在進入計數功能時，“計數”燈閃爍，表示要進行第一次取樣，如“計數”燈亮起，說明記憶體有上次的取樣值。

3. 輸入最大已知數量不能超過內碼值的 1/2

### 3.9.3 A-oFF（自動關機選擇）

當主功能表顯示 A-oFF，按[去皮]鍵進入，按[設置(0~9)]選擇 no 或 YES，按[去皮]確認，no 是無自動關機，YES 是秤在零點超過十分鐘，則自動關機。

### 3.9.4 FILt(顯示方式設置)

---

當主功能表顯示 FILt，按[去皮]進入，按[設置(0~9)]選擇 FILt-1 或 FILt-2 或 FILt-3，按[去皮]確認。

FILt-1：表示加重量後，顯示更新慢

FILt-2：表示加重量後，顯示更新稍快

FILt-3：表示加重量後，顯示更新很快

#### 3.9.5 ZErO(零點自動置零範圍設置)

當主功能表顯示 ZErO，按[去皮]進入，顯示 x. xE (x. x 是零點自動置零範圍)，用檢定分度值表示，按[設置(0~9)]分別有：0.5E, 1.0E, 1.5E, 2.0E, 2.5E, 3.0E, 3.5E, 4.0E, 4.5E 和 5.0E)，按[去皮]確認，回到稱重狀態。

#### 3.9.6 BUZZEr(在上下限使用中蜂鳴器響或不響選擇)

當主功能表顯示 BUZZEr，按[去皮]鍵進入，按[設置(0~9)]選擇 on 或 oFF，on 是在上下限使用中蜂鳴器發出“嘀…”響聲，oFF 是無響聲，按[去皮]確認。

#### 3.9.7 d(分度值選擇)

當主功能表顯示 d，按[去皮]鍵進入，按[設置(0~9)]選擇分度值，按[去皮]確認，每個稱量有三個分度值，當選擇小的分度值時，顯示更新速度會慢。

#### 3.9.8 on-rA(開機範圍選擇)

當主功能表顯示 On-rA，按[去皮]鍵進入，按[設置(0~9)]選擇 20 或 100，20 是開機範圍限定在 20%以內，100 是開機範圍無限制，按[去皮]確認。當開機零點大於最大秤量的 20%時，開機時顯示 Err-0，並顯示 Err-04，應減少皮重至 20%以內。

#### 3.9.9d-dP(單/雙面顯示選擇)

當主功能表顯示 d-dP，按[去皮]鍵進入，按[設置(0~9)]選擇 YES 或 no，YES 是雙面顯示，no 是單面顯示(客戶面關，此功能可實現省電目的)，按[去皮]確認。

#### 3.10 亮度調節

在計重狀態下，長按[開機/置零]鍵，顯示 LC-1，按[設置(0~9)]選擇 LU-1 或 LU-2，LU-1 為省電狀態(推薦)，LU-2 比較亮，按[去皮]確認。

## 4 注意事項

### 4.1 常規注意事項



- 
- 4. 1. 1 使用前請詳細閱讀使用說明書, 以便對本產品有更多的瞭解, 方便使用。
  - 4. 1. 2 本產品是強制檢定的計量器具, 應定期到計量部門檢定, 以保持其準確度。
  - 4. 1. 3 嚴禁超載, 嚴禁向秤體扔放重物和重力衝擊秤體, 因此而損壞機件, 不在保修範圍之內。
  - 4. 1. 4 不要接觸溶劑等化學物品, 以防腐蝕。
  - 4. 1. 5 要保持秤的清潔衛生, 秤盤周圍不得有任何異物, 否則將影響秤的準確度。
  - 4. 1. 6 秤的底部有鉛封, 用戶不要自行開啓。若秤出現故障, 請與經銷商或廠家聯繫。
4. 2 密封鉛酸電池使用注意事項
- 4. 2. 1 本秤使用的電池為免維護密封鉛酸蓄電池, 其自放電率低, 壽命長, 工作溫度為  $-10^{\circ}\text{C} \sim +40^{\circ}\text{C}$ 。在  $20^{\circ}\text{C}$  左右時, 其循環充放電次數為 300 次。
  - 4. 2. 2 更換電池時, 要注意電池的正負極一定不能接反, 否則將損壞電池, 並會引發燃燒。正確的接法為: 紅線接電池的紅色標記插頭, 黑線接電池的黑色標記插頭。
  - 4. 2. 3 電池的電量用完後(低電量顯示), 應及時充電。如秤長期不用, 應先充足電再保存, 並且至少每 3 個月充電一次。
  - 4. 2. 4 隨著充放電次數的增加, 電池的容量會逐漸減少, 即充電後電池的工作時間變短, 這是充電電池的特性。如果充電後, 很快又要充電, 此時便需更換新電池。
  - 4. 2. 5 由於鉛酸電池屬於易耗件, 其壽命與用戶的使用方法有關, 故只對電池保修一個月。

## 【 產品保證書 】

客戶： \_\_\_\_\_

機型： \_\_\_\_\_

儀器號碼： \_\_\_\_\_

購買日期： \_\_\_\_\_

承蒙選購本公司產品，不勝感激，萬一發生故障，可憑本服務卡，享有自購買日期起一年免費服務。

※ 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雖在免費保養期間內亦得酌收材料成本費或服務費，敬請諒解。

1. 服務員登府時，概出示本保證書，如有遺失或毀損，致字跡無法辨認，須繳付費用。
2. 使用不慎或錯誤而導致之損壞。
3. 自行改裝而生故障。
4. 經安裝後購買人自行搬移或運送所發生破損。
5. 因天災地變所導致損壞。

※ 保證期間外，售後服務時，酌情收取零件或調整校正費。

※ 本保證書未經經銷商蓋章及填注購買日期者無效。

